

## 去最北方看雪

黄阿忠

三月，去我国最北边的城市鹤岗看雪。虽然雪季已过，残雪正在一点点消融，但在我们即将离开的前一天，有缘遇上了漫天的飞雪。

是时天阴沉，雪花渐渐变大，变得能看见白色在飞舞；好像亦无风，雪花没有狂飞乱舞，而只是在你眼前轻轻地歌唱。瑞雪纷纷，车过雪地留下交织的车辙；人行道斑马线上踏出的脚印，成了茫茫雪地的一种装饰，也让整个城市变得安宁、祥和。

飞雪洗尘，薄云沐清风；砖楼春意，瑞雪兆丰年。大雪覆盖了边陲小城，乡野的屯子全都被白雪藏了起来，屋顶上坐着四方围砌的两三个烟囱，顶端黑色、腰围呈现铁锈红，色彩煞是好看，加上围在房子边上的木栅栏，更具有绘画感；道路两旁的树带上了一点朦胧的绿意，成了一块高级的灰色，树干交接处有积雪，搭配着城市的民居，点缀了整个色调；道路、大地全白了，一派宁静、肃清，雪把城市、乡村那些零星、琐碎的东西都给掩盖了。一切归于简约、整体，想来美的最终精神是简洁，人类追求美也是从简而始。

雪是大地的雕塑家，把自然塑琢成了清纯、幽幽、清远；雪是城市的美容师，把

房舍、街道、车站修整成清雅、脱俗、俊秀。

山里的雪在电影、电视里常有看到，然而，当我亲临现场，却有瞬间而来的审美震撼，常言道百闻不如一见，现在有了真切的感受。白桦树是这雪野中最入画的，它是这片雪景的主角。深秋时节，白桦树满身金黄，入冬后便脱去华丽的外衣，露出枝干，铮铮刺破蓝天。时而有陈年的枯叶挂在枝头，寒风中瑟瑟摇动。

我想起了俄罗斯画家列维坦笔下的白桦树，湖边那几棵金黄的白桦树倒映在深邃的湖中，天上有白云层层推进，白桦的精神令人难忘；白桦树林在投影中，白色的树干穿插其间，一束光在树林深处，春天的绿意、生命的气息、色彩的魅力全在这幅画中体现。还有克里姆特的带有装饰意味的画，那色彩的搭配、色调的处理，绝对会被他打动。而今见雪地之白桦，也像是一幅画，一幅比之列维坦、克里姆特更有生命和审美意义的“雪中的桦树”。

雪中的白桦树寂寞、清冷、萧疏，像是水墨画，充满了韵味。稀疏的枝干成为墨翠中的一块色彩，白桦周围的杂草、杂树枝，横七竖八地交错，成了活跃画面的线条。山中雪桦林以黑、白色主打，绿翠、赭

灰为协约而生成色调；白桦以淡、浓之水墨，枯、湿之线条而构成诗性。雪、树、山的黑、白之强烈对比，灰、白之厚薄覆盖，就像是油画。最使人难忘的是白桦树干上的一束束大大小小深邃的目光，仿佛正在认真地听我们讨论千山鸟飞绝，万径人踪灭的诗篇。

古代文人骚客看雪吟诗、作文，雪夜围炉，总有雅兴，雪飘起，香生玉尘，琼海回风；明张岱湖心亭看雪，天与云与山与水。湖上影子，唯长堤一痕、湖心亭一点、与余舟一芥，舟中人两三粒而已。那种描写、那种感觉是看雪的最高境界。

雪有诗情、有画意，冰雪有高洁、脱俗的象征；那是古代文人借景抒情的载体，借物咏志的借代。它们或是精神的，具有高洁、脱俗、雅致、无瑕的象征意义；或是物质的，所谓的瑞雪兆丰年、喻雪言志、借雪抒情；或是审美的，鲜活灵动、闲情逸致，简洁大气、明快峻达；又或是看雪、赏雪时融入的思想情感。

同样是雪，却有不一样的感觉，大兴安岭加克达奇林场的雪、黑龙江边黑河的雪、哈尔滨的雪，以及新疆、西藏、内蒙古的雪等等，和佳木斯、鹤岗的雪不一样；南方有的地区偶尔也下雪，但其质、其量却完全不同；黑河、伊春、鹤岗等地和加拿大温哥华在一个纬度，也有枫树、桦树，当然也有雪，然而味道却不一样。我想，这大概和地理位置、地域环境有很大的关系，还有一个很重要的因素，是人的精神所托和审美取向。

## 充藕煤的日子

蒋平

藕煤，又叫蜂窝煤，因其外形像藕，构造类同蜂窝而得名。

较之于木柴木炭，烧煤有着烟幕少、不占地、火力持久、经济适用诸多优点，逐渐成为上世纪末城市家庭的主要生火工具。那时的灶台，已流行孔形藕煤设计。而市场，只有散装煤，每年夏季来临，父亲会借来板车，购回散煤拖进院内，用塑料布封好，然后选某个晴朗的星期天，用12孔机充成藕状。充煤用土话讲是打煤，准确的定义则是充，须手足并用，运用身体重量，将煤泥充进12孔机的空隙，再挤压出进灶台的形状。充煤球的时间，一般只有半个上午，这样便于晒干，傍晚就能装袋。

天刚蒙蒙亮，父亲已经起床，按对等比例，拉来黄土，和着散煤与水拌匀。等我们用完早餐，院里摆着借来的一共两只12孔机，另加一排已充好的样品，轮到我与兄上场一显身手了。

充好的藕煤在院内整齐划一依次排开，如同接受军训的士兵。充煤的最佳搭配是两个人，做事有个比较，便于发挥积极性。当速度跟数量比到一定程度，我们就开始拼煤球的质量跟品相。为充出更标准的煤球，先将煤泥再加工，和得不干不湿。充煤球前，将12孔机内外的残渣清理干净，再附上一层锯末，增加球面的平整度，充踩的球次数也要增加，当然，挤煤球的力度也得更大，成功是要付出代价的。当一只只光滑体面的煤球仪仗队员们傲然挺立，引来左邻右舍一片喝彩时，再多代价我们也觉得值。

充藕煤多是家里男孩子们的事。那些时常在院里堆煤球的家庭，除了自力更生，还

有显摆家庭劳力的味道。遇上煤多，充到日上三竿，男人们会剥掉上衣赤膊上阵，八块腹肌附着汗珠，

阳光之下格外打眼。那时，我不知道充煤球的男人也能成为风景，走过路过的美女邻居，会情不自禁投来欣赏的眼神。在一声声“你家儿子真能干”之类的褒奖中，父亲飘飘然，我们更起劲。汗流满面之下，随手一揩，或者一个恶作剧，抹一脸煤黑，简直演包公不用化妆。那日，我与兄相互戏谑腹肌之时，忽听得背后“扑”一笑，那好听的声音，竟发自邻家美眉小伍。平时连正眼都难得瞅我们的脸蛋，那一刻红得似苹果，直让我联想起那句成语：情窦初开。

收工之时，也是男人们享受的开始。母亲已将切好的无籽西瓜，从冰箱取出来。劳作之后的大快朵颐，是一种难以言表的幸福。接下来一个美美的午觉，一直延伸到夕阳西下，当父子仁托塔天王般将晒干的藕煤叠罗汉，搬进厨房或楼梯间，又是一场显摆秀。那一刻，我和兄的眼余光不时往周边游荡，希望能再次觅得小伍偷窥的身影。每个楼道的每一层，几乎都有藕煤占据着，只要占道不宽，时间不长，不留鼠患，邻里一般不会闹意见。

随着父亲年迈，我们参加工作，日子忙碌了，价廉物美的现成藕煤送货上门，包括后来更先进的管道燃气加盟，举家充煤球的日子也宣告成为历史。我一直有个小小遗憾：当初没智能手机，无法留下举家充藕煤的经典一瞬。只有束之高阁、锈迹斑斑的12孔藕煤机，和着充煤往事，以及在往事里小伍那声笑，鲜活在我们的青春记忆里。

## 执一壶酒，温暖时光

章铜胜

有些时光，是应该用来虚度的。譬如，执一壶酒，独酌；或是邀二三好友，对饮。虚度的时光，总有岁月沉静的安然与美好。而那些能够执一壶酒，独酌，或是对饮的时光，总是温暖人心的。

我爷爷酒量不大，喝上二三两酒，已是微醺。可是，爷爷还是喜欢喝一点酒的，或是做农活做得累了，或是有亲戚来，农闲不忙的时候，他也会一个人就着三两个小菜，慢慢地小酌两三杯。我不知道这是出于什么原因，或许酒能解乏，或许在浅斟慢酌里，可以虚度一段并不紧要的时光，抑或爷爷只是喜欢独自把盏时的那种自在与悠然吧。小时候，我大概也是无所事事的，常喜欢在一旁看着爷爷喝酒，觉得很有趣，却又说不上来是哪一点吸引了我。也曾看着爷爷喝酒时那种陶醉的样子，我也曾想过，等自己长大了，也要像爷爷一样，闲时也要小酌几杯，可到今天，我也没有学会。

爷爷喝酒，多半时候是独酌的。夏秋时节，每到傍晚时分，若是天气晴好，爷爷便将家中的小方桌移到门前的树下，拿个小矮凳坐下，然后开始自己一天中最快乐时光。小方桌上，只有两三碟小菜，一个瓷质的小酒壶，壶里只能盛二三两酒。爷爷将壶里的酒一点点地倒进小杯里。爷爷喝酒很慢，一小杯酒，端起来，放在唇边，轻轻地抿一点，浅浅地啜一口，仿佛有了无穷的滋味，那小壶酒，爷爷要喝到天光渐暗时，才会放杯停箸。

爷爷的下酒菜，很简单，不需要特意去准备，通常只有两三个家常的小菜。夏秋时，通常会有凉拌的西红柿、黄瓜、菜瓜、花香藕。有时候，也会有一碟盐焗的花生米、几块油炸豆腐干，这已经很好了。爷爷喝酒时吃的菜也不多，喝一点酒，吃一小口菜，要捱好久，像是在品味什么。爷爷喝酒时，喜欢看着门

前渐渐西下的夕阳，看着暗淡下来的天光下，咯咯叫着上笼的鸡，看着从门前匆匆经过的行人，“鸡栖于埘，日之夕矣，牛羊下来”，大概是此刻爷爷眼中最温暖的风景。爷爷独酌时，目光是安详而又温静的。我喜欢爷爷独酌的时光，那是我离爷爷最近的一段时光，它曾经温暖了我的童年。

这些年，喜欢去徽州看古民居。我去看徽州的古民居，喜欢在傍晚时分，游人少的时候，也只有在这种时候，那些村庄才会呈现出自己应有的悠闲。去呈坎，日影已经西斜，进村，在村子里转来转去，看看那些老房子斑驳的墙影，水圳边密生的苔藓，村路上沧桑的日影，村庄里还有三三两两悠闲的游人，他们大概也和我一样，怕热闹，特意趁着行人稀少的时候，进村来逛逛的。

我是在走到一处老房子的影壁前，看见那位老者坐在长石条上饮酒的。老者面色红润，须发花白，应该是年过七旬了。他右手持筷，左手握一把锡质小壶，小壶很精致。他的拇指从很小的壶柄处穿过，手掌横握酒壶，那把小酒壶就握在他的掌中了。酒壶的壶嘴细长，他就着壶嘴，呷一小口酒，撷一点菜，目光淡定，样子悠闲。路上不多的行人，大概已经难以引起他的兴趣了，他沉浸在自己的世界里，对于他来说，大概唯有手中的酒壶和心中的某些记忆吧。



三叠泉 金南健 摄

## 華高風

郭君炳书

此时，斜阳从对面的屋檐上洒下来，洒在老人身上，老人的身影映在背后的粉壁上，橘黄而又清爽，简单而又纯净。我远远地看着，想起了什么似的，又看了一会儿，总觉得这是一段温暖时光。

我不喜欢喝酒，没有独酌的习惯，也极少与人对饮，这多少有些遗憾。可我还是喜欢看别人举杯相邀的豪情，也喜欢独酌时的种种意趣。一个不善饮酒的人，便少了执一壶酒，虚度时光的悠闲淡定，也便少了一段可以温暖自己的时光，想想，还是有些可惜的。

## 青梅煮酒话谷雨

李翠连

暮春的雨下了一场又一场，连绵着、重叠着，院子里梨花零落成泥，柳枝已成荫，雨水在屋檐流成珠串，滴滴答答的声音，让我想起去年泡的一坛青梅酒——也是这样一个雨天，我把青梅清洗、腌制、入坛，如今正好一年。

家乡的青梅，又到了可以采收的季节了。谷雨时节，春雨滋润着万物，四野一片生机勃勃，野花处处盛开，空气分外清新，带着泥土和花草的清香扑鼻而来。

这时候的青梅树，虬枝上满树碧绿，青梅如珠，密密麻麻地挂满了枝头，却又顽皮地隐藏在叶子间，一阵风吹过，青梅藏不住的身子半遮半掩，似回眸着，引诱着，让你忍不住伸手摘下，欲一尝为快。

青梅将熟未熟，形如鸽蛋大小，白色的茸毛已经褪尽，翠绿里隐隐泛白，果子尾部染上了一抹浅红。尝之，味道里苦涩将尽，甘甜始起，酸味充足，正是青梅泡酒

的最佳状态。

小时候摘青梅，人小树高枝条软，梅子太多，大部分的枝头都够不到，便爬到树上，踩住树干使劲摇，将熟的梅子禁不住摆摆，扑通扑通地往下掉，泥土是软的，青梅还没熟透时是硬的，落下来丝毫无损。等梅子落得差不多了，我们拿了箩筐、篮子，轻松地捡拾地上的青梅，满载而归。

梅子是分批成熟的，这时采收，一小部分还青涩的梅子不会被摇落，要等到谷雨以后才会成熟，那时，梅雨季节就到了。俗话说，谷雨青梅青，梅雨黄梅黄。谷雨时节的青梅爽脆且味道丰富，适合用来泡青梅酒、盐渍青梅、腌制酸梅；谷雨后的黄梅，成熟度高，酸度减弱，果肉绵软，适合做果酱、果脯、酸梅酱……青梅营养价值丰富，含有大量的植物有机酸，具有生津解渴、刺激食欲、消除疲劳等功效，有益于钙的吸收。

我最喜欢的，就是青梅酒了。青梅加冰糖、米酒，按一定比例密封浸泡三个月以上，使青梅独特的酸味释放在酒中，一开坛便香味四溢，让人忍不住垂涎欲滴，入口醇香酸甜，那滋味让人倍觉神清气爽，入口不忘。

《三国演义》里，曹操以酒宴试探刘备，成为“青梅煮酒论英雄”的典故，虽然曹操用的不一定是青梅酒，但这故事流传后世，想必只要提到论英雄，定会想起青梅酒，三杯下肚，激起一番豪情壮志，论天下英雄豪杰，不知凡几。

古人有很多诗词写青梅与谷雨。晏殊有一首词写道，“青梅煮酒斗时新，天气欲残春”；又写“青杏园林著酒香，乍雨乍晴花自落，闲愁闲日偏长”。这里“天气欲残春”“乍雨乍晴花自落”和“日偏长”，写的便是暮春；陆游《春晚杂兴》写“青梅荐煮酒，绿树变鸣禽”，写的是晚春，也正是春夏之交谷雨时节，也写青梅，两者也是息息相关的。

以青梅煮酒带出许多诗词歌赋，谷雨的到来随之增添几分丰富色彩。每到谷雨，便让人想起青梅，想起让人念念不忘的青梅酒。

## 私享

杨福成

人生的好多小幸福，只能私享。年前去和谐广场打球，在地下通道里看到一位保洁老人开着一辆很小的电车在拖地，我羡慕地说，这活很好。

他老人家似笑非笑，“抱怨”说，就是冷点。我说您多穿点。他笑笑，不语。显然，我这话是多余了。能够看得出，他老人家是矫情，在私享这份幸福。

周末，去拜访一个文化人，他手里把着一个茶宠，玉质，老坑的，包浆也好。有人说，出个高价，转让了吧。文化人说，不卖，多少钱都不卖。说完，又来回地在手里盘了几下。这个“盘”，就是他内心欢喜的私享，别人不懂，也无须别人懂。

私享，就是一种自我的“盘”，在手中盘，在心里盘，在事外盘，在世外盘。盘如心手操，自己做自己灵魂的摆渡人。如此，甚好。有了私享的美好，目光所及皆是美好，所经风景，都可卸下身心的疲惫。

一早，看到周永教授在群里说：“遇到烂人不计较，碰到破事别纠缠。过好自己的日子，享受自己的生活才是王道。”

一年春之最好处，是一天天蓬勃起来的深翠浅绿，是粉白嫣红的花朵，是细小如酥的雨露，是拂面不寒的和风，更是那些根植在松江人骨血中的时鲜野菜。

那天一位河北石家庄的文友在群里给我晒她绿油油的饺子馅，问我：你猜猜这是什么馅儿？鉴于以往她的饮食爱好，我说不外乎又是茴香馅儿呗，你还能有啥新花样？谁知道她用得意的口吻跟我说这是荠菜馅儿。

说到荠菜，其实我家今年也买来包过馄饨了，第一次买的还是野生的那种，有着极其明显的野菜香气，闻着就鲜美。美中不足的是挑拣起来实在是太麻烦了，又脏又大小不一，还夹杂着不少已经开花了的。挑拣到最后，我老眼昏花，加上烦躁，还扔掉了不少。

后来一次，我就干脆叫老公去买种植的了，虽然味道差点意思，但好在干净好收拾，而且看着又大又嫩，吃起来其实也不差多少。我知道在讲究人心中，这还是差好多的。但仔细想来，人年纪上去，终究是懒了，凡事总想要图个方便，经不起那些繁琐了。而在我小时候，虽然是所谓的“城里”小姑娘，但也会在春日里约上几个女同学，像煞有介事地去附近的野外挑荠菜。

第一次去的时候谁都会分辨，尤其是荠菜和一些不能吃的野草长得特别像，扔进小篮子里的经常被同伴嘲笑，说你这个不是荠菜不能吃。这时候就要论事物的两面性了，没开花的荠菜不好认，开花了的好认但大

没错，这种“王道”就是私享的花、果，乐自己身心，不损惹他人，很高级。

朱新建的画好，我写字之余，喜欢仿他两笔，形准不准，意想不到，自己高兴就是。并且，还随兴趣上歪诗，就觉得日子有趣、鲜活了。

譬如画青蛙，朱新建的瘦，我则画得胖胖的，题小诗曰：一只胖青蛙，躲在树杈下。不知想啥事，心里美着呐。

又譬如画鸭子，画得瘦了点，丑了点，看它样子，也挺高兴的，一点都不嫌我手拙，就题诗曰：小鸭子，水中游。有虫吃，不生愁。

再譬如画小鸟，胖乎乎的，眼睛眯着，尖尖的嘴藏向天空，也不知道该叫它啥名。想想，世上有不少像人一样的鸟即便是名头很大，也真的不如我这只鸟活得通透潇洒，于是这般，题诗曰：鸟儿发呆，像等谁来。谁也没来，自个自在。

这蛙这鸭这鸟，在朱新建的笔下本是三幅画，我则把它们画在一起，用歪字歪诗一串，便就成了我自个的私享品，不管别人喜不喜欢，自己喜欢了，高兴了，就万岁了。

登高山，或者是临大海，放眼看去，皆是茫茫一片，但若心中有一点私享的美好，便也就感染了天地山河。

天外天一统，浑然混沌中。野寺杏花开，山河万里红。私享，如果取谐音就是思想——自己生活的思想。思想有时很伟大，有时也很渺小。伟大也罢，渺小也罢，先藏在心里，或者藏一辈子，自己私享，也很美好。

## 一把春味

李盈

笨拙如我，不识货，动作慢，还蹲不动，也许是我运气不好，大多数时候荠菜都躲避着我，难得找到它们相聚的一堆。不像同来的几个女孩，她们总是大呼小叫地雀跃着，我一看就知道，她们猎到了大堆的又大又嫩的荠菜，把小篮子都装得满满的。不过和小伙伴们们在一起，收获不是主要的，坐在野外闻着空气中的泥土清香，叽叽喳喳地聊着天，听着此起彼伏的鸟鸣，享受春天给我们的馈赠非常开心。

家里大人是很给面子的，哪怕拿回去只是小小的一撮，姨婆奶奶也从不会表现出嫌少的意思。耐心地洗净，切碎，或是烧个豆腐肉丝汤，或是买点碎肉包一点小馄饨，还要跟我爸妈宣告：这是囡囡今天挑回来的，本事大来。

如今，姨婆奶奶早就离我们远去，父母也去世多年。但是他们的一些饮食习惯我还是传承了下来。比如春天到了，要吃两次刀头的韭菜，打几个鸡蛋一炒就非常可口；马兰头拌上马弄口的香干，酱麻油调味，清凉的滋味在舌尖上蔓延；香椿头去了老头，切细细的丁来炒蛋或者薄腌了配粥，味道怪中还带着爽口。时鲜菜还有金花菜，小元头，除了枸杞头我嫌苦不吃外，我尽量地回忆和模仿着长辈们料理这些食材的样子，当熟悉的滋味在口中回旋的时候，这一把春味就会把我带回被他们呵护宝贝着的童年……